

二、韓國蓋洛普調查指出「過半數的韓國人認為不懂漢字，無法迅速掌握文字意義，會給生活帶來不便」，以及有 57% 的受訪者針對「漢字如何使用的問題上」主張「韓字漢字混用」。

三、1945 年獨立之後的韓國，經歷過多次「去漢字化」的運動，然而近日韓國教育部宣布將從 2018 年開始，小學 3 年級以上的教科書將並行使用漢字，而這個政策也獲得了 67% 韓國民眾的支持。

四、去年起，在觀光局的努力之下，透過《花漾爺爺遊臺灣》之行腳節目，在韓國掀起了一股「遊臺熱」，不僅是旅遊人數大幅上升，甚至是來臺學習中文、交換學生、打工度假的韓國人數都有明顯的成長。

五、政府相關部會應運用政策工具，發揮我國在正體字上的優勢，將學習中文、探訪臺灣的熱潮從中國大陸手中重新引回臺灣；透過「韓國經驗」之複製、發酵、招攬、吸引其他國家進而行銷全球，藉此促進我國教育、觀光周邊產業，創造我國新一波的經濟動力。

提案人：陳碧涵 吳育昇 陳鎮湘 江惠貞 李貴敏
連署人：廖正井 鄭天財 張嘉郡 蔣乃辛 簡東明
黃志雄 詹凱臣 陳超明 邱文彥 王育敏
楊玉欣

主席：本案作如下決定：「函請行政院研處。」請問院會，有無異議？（無）無異議，通過。

現在進行第七案，請提案人盧委員嘉辰說明提案旨趣。

盧委員嘉辰：（13 時 58 分）主席、各位同仁。本院委員盧嘉辰等 11 人，有鑑於食安風暴已影響頂新公司兩工廠關閉，又有國人普遍不信任其生產之產品並已發生從南到北的大規模抵制購買行動在後，極有可能進一步造成該公司更多工廠或產線停擺，該公司歷史悠久，屆臨退休年資員工比例不低，為免該公司趁機以非正常手段逼退高年資員工或未按照非志願離職程序辦理，造成該公司從業人員權益受損；建請行政院責成勞工相關單位應啟動監控機制，防範未然，針對該公司大量資遣以及員工離職之處理作業方式，積極輔導與稽查，預防業者未依法大量解僱勞工的機率發生，以降低食安風暴所產生的邊際效應，重拾國人信心。是否有當，敬請公決。

第七案：

本院委員盧嘉辰等 11 人，有鑑於食安風暴已影響頂新公司兩工廠關閉，又有國人普遍不信任其生產之產品並已發生從南到北的大規模抵制購買行動在後，極有可能進一步造成該公司更多工廠或產線停擺，該公司歷史悠久，屆臨退休年資員工比例不低，為免該公司趁機以非正常手段逼退高年資員工或未按照非志願離職程序辦理，造成該公司從業人員權益受損；建請行政院責成勞工相關單位應啟動監控機制，防範未然，針對該公司大量資遣以及員工離職之處理作業方式，積極輔導與稽查，預防業者未依法大量解僱勞工的機率發生，以降低食安風暴所產生的邊際效應，重拾國人信心。是否有當，請公決案。

說明：

一、民國 85~87 年間有多家企業工廠遭遇雇主惡性倒閉、掏空公司資產，留下債務累累的企

業一走了之，這些惡性關廠的雇主也從未依《勞動基準法》規定提撥勞工退休準備金，甚至把勞工自行提撥的勞健保費用也占為己有，他們掏空的不只是銀行，更掏空了許多勞工的老年生活，讓他們臨屆中年、老年卻頓失所依，這些勞工艱辛抗爭 20 年終於落幕，為免鮭魚返鄉的頂新公司重演歷史，造成基層民眾權益受損求助無門，應積極輔導該公司處理員工去處之相關問題。

二、根據行政院勞工委員會民國 83 年 05 月 11 日（83）台勞動二字第 35290 號函針對事業單位停工，其停工期間工資如何發給疑義指出：「一、停工原因如係可歸責於雇主，而非歸責於勞工時，停工期間之工資應由雇主照給。另停工原因如屬雇主經營之風險者，為可歸責於雇主之理由。二、停工原因如係不可歸責於雇主，而係歸責於勞工，雇主可不發給工資。三、停工原因不可歸責於勞雇任何一方者，勞工不必補服勞務，雇主亦不必發給工資。但勞雇雙方如另有約定者，從其約定。」準此，歸責於雇主之停工，工資自不得低於基本工資。歸責於勞工之停工，雇主可不發給工資，自無可否低於基本工資之問題。不可歸責於勞雇任何一方之停工，勞工不必補服勞務，雇主亦可不發給工資，但勞雇雙方另有約定者，從其約定，不受基本工資之限制。依頂新公司之個案屬於哪一種情況，勞工單位應積極介入輔導，以免該公司員工權益受損造成勞工事件。

三、綜上，關廠期間，員工的薪水照樣要給，不得片面要求員工放「無薪假」，如果因為關廠要資遣員工，廠方必須依照「大量解僱勞工保護法」和「勞基法」規定，在六十天前通知，並發放資遣費及預告工資，若有符合退休條件者，也必須發放退休金。如果只是暫時關廠，要將員工調動到其他關係企業也要經過員工同意，若員工不同意，就必須按規定資遣，如未依規定進行預告工資與處置資遣費，勞工處將可依「大量解僱勞工保護法」裁罰十萬至五十萬元。

四、該公司歷史悠久，屆臨退休年資員工比例不低，為免此次關廠風暴造成該公司從業人員權益受損；建請行政院責成勞工相關單位應啟動監控機制，防範未然，針對該公司大量資遣以及員工離職之處理作業方式，積極輔導與稽查，預防業者未依法大量解僱勞工的機率，以降低食安風暴所產生的邊際效應，重拾國人信心。

提案人：盧嘉辰

連署人：吳育昇 邱文彥 鄭天財 王育敏 楊玉欣
陳鎮湘 江啟臣 馬文君 詹凱臣 蘇清泉

主席：本案作如下決定：「函請行政院研處。」請問院會，有無異議？（無）無異議，通過。

進行第八案，請提案人盧委員秀燕說明提案旨趣。（不在場）盧委員不在場，本案暫不予處理。

進行第九案，請提案人鄭委員汝芬說明提案旨趣。

鄭委員汝芬：（14 時）主席、各位同仁。本院委員鄭汝芬等 18 人，有鑑於國內食品安全事件不斷，不僅引發消費者恐慌，更喪失對政府的信心。而稽查人員因缺乏司法強制權，前往現場稽查時，遇到業者不願配合就無法稽查，還曾出現稽查人員被尾隨跟蹤，人身安全遭受威脅。而此次劣質豬油風暴中，廠商原本堅不吐實，而在檢調介入後真相大白，可見實有警察配合協助食品衛生